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林森校區敬業樓 104 教室

主席：林曉雯院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胡美娜

壹、宣讀本院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103.12.24）主席提示暨決議案執行情形記載表（准予備查）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一	有關理學院申請博士學位學程班事宜追認案	照案通過	理學院	依決議辦理
二	擬訂定應用物理系教務相關法規草案	照案通過	應用物理系	依決議辦理
三	擬訂定應用數學系教務相關法規草案	照案通過	應用數學系	依決議辦理
四	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組織調整事宜案	照案通過	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	依決議辦理
五	理學院 104 年度教職員工文康活動案	請科普傳播學系調查各系（學程）推選方案一或方案四為理學院 104 年度教職員工文康活動地點並續辦後續相關活動事宜。	科普傳播學系	依決議辦理
六	理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費境外研修生收入分配款項案	照案通過	理學院	依決議辦理

貳、主席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理學院

案由：擬訂定本校數理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學生修讀跨院系所學程設置準則如【附件 1-1】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檢附本校數理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1-2】。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理學院（科普傳播學系）

案由：擬訂定科普傳播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法規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3.12.29）通過。
- 二、檢附本校科普傳播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2】。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理學院（體育學系）

案由：擬訂定體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法規草案，請討論。

說明：

一、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103.12.25）通過。

二、檢附本校體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3】。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理學院（科普傳播學系）

案由：科普傳播學系 105 學年度起日間數理教育碩士班採停止學籍分組招生案，請討論。

說明：

一、科普系數理教育碩士班招生以往分為數學教育組及科學教育組招生，若有任一組招生名額不足則無法相互流用（因為學籍分組），故擬採不分組招生，名額 20 名，並提 105 學年度招生總量報部。

二、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3.12.29）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理學院

案由：擬訂定理學院核心能力案，請討論。

說明：依據各系建議彙整院核心能力如【附件 4】。

決議：修正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語（略）

陸、散會：同日下午 12 時 50 分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簽到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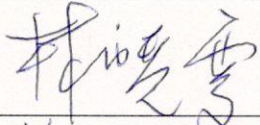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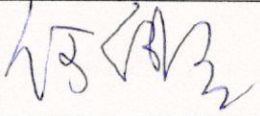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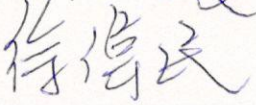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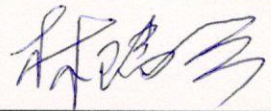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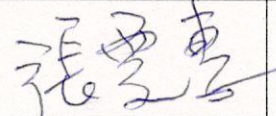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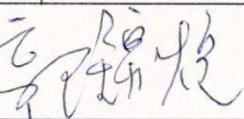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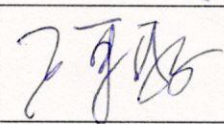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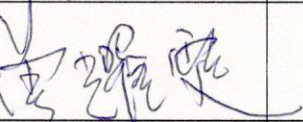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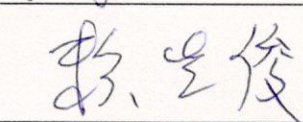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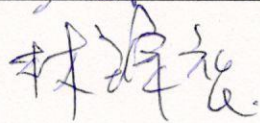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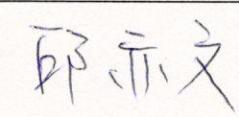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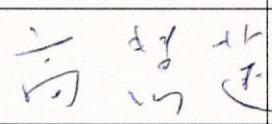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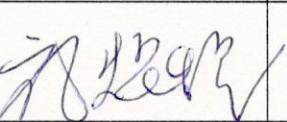
開會事由：理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務會議

開會時間：民國 104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林森校區敬業樓 104 教室

主持人：林曉雯院長

聯絡人及電話：胡美娜 (08)7226141 分機 33002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林曉雯院長		何偉雲老師	
徐偉民主任		林瑞興老師	
張雯惠主任		涂瑞洪老師	請假
郭錦煌主任		陳駿老師	
曾耀霆主任		賴崑俊老師	
林琮智主任		邱亦文同學 (薄膜學程)	
高慧蓮老師		牛頓強同學 (應數系)	
施焜耀老師		林均澤同學 (化生系)	
廖于賢老師	請假	陳聖惟同學 (機器人學程)	

★本會議應有二分之一以上之代表出席，始得開議；應有出席代表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始得為決議。